

<<极乐诱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极乐诱惑>>

13位ISBN编号：9787802520257

10位ISBN编号：7802520258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华艺出版社

作者：赫连勃勃大王

页数：20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极乐诱惑>>

前言

梅毅（赫连勃勃大王），是近几年来成长起来的历史作家。他的本职是金融事业，写作全在业余时间。每当一天劳累之后，他便浸沉在浩汗的史书堆里，勾稽爬梳，探秘索隐。久而久之，积掖成裘，悟性得道，便敲击键盘，一字字地打出他对历史的理解和对朝代更迭、人亡政息的叹谓，于是，一部部著作便在网络中出现。

梅毅以“赫连勃勃大王”的ID行走网络江湖，吸引了众多的读者和出版商，一时间洛阳纸贵，争相出版纸质文本，不几年就成为令人瞩目的大众历史作家。

我对他的作品，按出版时序排列了一下，从2005年到现在，短短的四年内，他埋头创作，出书十种，总字数超过500万，确实算得上是个高产作家了。

一个年轻人，有此成绩，值得赞许。

他的成功，当然与改革开放、时代进步有关。

梅毅赶上了好时代，他是幸运的。

但是，再好的时代，若不勤奋努力，也难以脱颖而出。

“天道酬勤”！

时代，总是拥抱那些勤奋者，成功的大门，专为不懈追求的人敞开着。

梅毅的经历，印证了这个人所熟知却往往被人忽视的天理。

梅毅写的都是历史。

除了几部历史大视野的作品，如《隐蔽的历史》、《历史的人性》等等之外，最受世人瞩目的是一批类似历史演义体的断代史作品，起始于两晋南北朝，中经隋唐五代、宋辽金夏、元、明（包括南明小朝廷）下迄太平天国，几乎代代赅续，组合成一个中国历史的系列。

虽然梅毅的这套历史文集首缺秦汉，尾阙清史，但从中仍可清晰地体察出兴亡继绝、人事代谢的历史脉络。

在近代中国，写历史演义最出名的，是浙人蔡东藩先生。

蔡先生于光绪初年，幼而笃学。

少长，精于治史。

辛亥以后，他侨寓上海，为会文堂书局编写历代通俗演义，自前汉迄于清代，共11部，于1916年起陆续出书。

蔡东藩先生的历史演义，虽难称洛阳纸贵，但可说名噪一时。

1945年蔡先生走后，时至今日，久不见有此壮举，不免令人惆怅。

现在，欣喜地发现，大陆学界出了个梅毅，他以英美文学专业出身的业余历史作家，用七部令人耳目一新的断代史，前后赅续地组成一套中国历史大系。

<<极乐诱惑>>

内容概要

洪秀全、杨秀清以及他们身后那些幢幢地念着〔天国〕咒语的幽灵，在国人心中徘徊了一个多世纪。

我们现在不需要僵硬的招魂，不需要砸偶像派与敬偶像派之间的争辩，不需要武断肯定与简单否定地轻下结论，我们恰恰需要发自历史良心深处的冷静和审视，从昔日的破坏中寻找建设的起源，重新寻找逝去年代的精神体验。

发生在一百五十多年前的太平天国运动，不断被人们改写和重塑。

曾经热极一时的太平天国研究，目的往往不那么纯粹，所以出现在人们面前的也未必是历史的本来面目。

各种出于不同目的的涂抹，非但无助于人们廓清和理解那段沧桑的历史，反而让这段迷雾重重的历史更加混乱难辨。

如今，著名历史写作狂人赫连勃勃大王以发自历史良心深处的冷静审视，广泛搜罗中西文献、深入细致分析人物事件，重新梳理太平天国运动十几年来清廷、洋人、农民起义军各种势力在纷繁复杂的局势中博弈的过程，带我们重新认识那段内外交困中人们的无奈与挣扎。

<<极乐诱惑>>

作者简介

赫连勃勃大王(梅毅),男,天津人,现居深圳。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作家。
研究生毕业后,从事金融工作十余载,致力于资本市场研究工作。
业余时间内,著有《生命的伤口》、《赫尔辛基的逃亡》、《表层》等多部中篇小说,并有“伪青春三部曲”——《南方的日光机场》、《失重岁月》、《城市碎片》等三部长篇小说出版,还出版有长篇社会学译著《人类行为》,曾获国家、省、市等多项文学奖项。
2004年起,以“赫连勃勃大王”为笔名,开始“中国历史大散文”的写作,相继出版有长篇历史散文集《隐蔽的历史》、《历史的人性》、《华丽血时代》、《帝国的正午》、《刀锋上的文明》《帝国如风》、《火明朝的另类电》、《亡天下》、《极乐诱惑》、《铁血华年》。
香港中华书局出版有《历史长河的悲喜英雄》、《帝王将相的博弈真相》繁体字版。
上述诸种著作的台湾繁体字版和韩文版也陆续面世。
赫连勃勃大王的历史作品,不仅仅在国内诸多大型门户、社区网站受到数千万读者热捧,著名作家李国文:雷达、高洪波、蒋子龙、梁晓声、肖复兴、舒婷、叶延滨、林希等人,著名历史学家张鸣、沈渭滨、雷颐、王学泰,杨念群、钱文忠等人,也对其作品大加推崇。
可称是国内极少同时受主流文学界、历史学界承认而又被大众读者认可的历史散文作家。

<<极乐诱惑>>

书籍目录

总序言自序：刺痛帝国生命的夜晚——“金田起义”点燃的劫火“上帝”到广西——洪秀全的勃然而兴潜“龙”在渊——落第穷酸的人生选择革故鼎新——“金田起义”前后时机与运气力争上游——东乡称王与永安建制好男好女坏下场——“洪大全”夫妇的严肃笑话红龙狂试云雨情——长沙之战：挫折与机遇南京！

南京！

新耶路撒冷！

——太平天国“都城”的困惑空幻的帝京之旅——太平军偏师冒进的北伐渡河！

渡河！

——“北伐军”的初试锋芒坚守！

坚守！

——静海、独流的鏖战待援突围！

突围！

——太平军残部的垂死挣扎“个人英雄主义”的绝佳表演——“西征”战役中的石达开开头就碰硬钉子——南昌城下费踟蹰中途又遇新障碍——长沙城下遭败绩山重水复疑无路——石达开的转败为胜卧榻之侧难容鼾睡——清军江北大营、江南大营的首次崩溃妇女解放，一个冬天的童话——“天王”眼中的女人们上帝死了！

天王万岁！

——血雨腥风天京城“太平天国”奠基人‘也想尝试当“万岁”“替罪羊”韦昌辉船到江心补漏迟“东王”生前身后事大渡河水尽血流——“负气出走”的石达开勇悍出柙红虎——石达开的极盛时期拨乱反正统帅——石达开1857年上半年的“辅政”负气出走不返——石达开与太平天国的决绝大渡河畔悲歌——石达开的英雄末路回光返照的胜利——太平军二破“江南大营”及占领苏常地区的“复兴”新人新面貌——浦口之战与三河之战的大胜从胜利走向胜利——太平军二破“江南大营”及东征苏常那个香港来的胖子——洪仁玕与《资政新篇》大丈夫死则死耳，何饶舌也！

——太平军二次“西征”的失败与陈玉成之死自古英雄出少年二次西征的苦涩安庆重镇的丢失虎落平阳被犬欺美丽而残酷的东方“新世界”——为“大清国”个人奋斗的洋人：华尔（附戈登）天荒地老出奇人——天京陷落与李秀成的被俘腹背受敌的窘境——安庆失守后的天京危局“进北攻南”的老套——故伎重施的战略可怜白骨天京城——“太平天国”的覆灭千古凄凉英雄路——李秀成的下场沙上余波难成浪——“太平天国”的余韵侍王李世贤致美英法各国公使书兔死狐狗竟未烹——湘军系的“好”结局电光飞火走游龙——捻军的极盛与衰亡零星分散的乌合之众——早期“捻子”的活动有组织有编号的队伍——由捻党到捻军并行猛虎逞威风——捻军与太平军在淮南的携手绝地逢生最后狂倏忽驰战法奇

<<极乐诱惑>>

章节摘录

“上帝”到广西 公元1843年（道光二十三年），春天某日。

广州街道上，因昨夜一夜风雨，地上飘满了摧落的枯叶。

岭南的气候正是如此怪异。

四季常青，深秋不见枯黄飞叶，春天却往往两三天内落叶满地，但枝梢之间，同时即有迅速冒出的嫩叶，生长速度快得惊人。

地面深绿发干的叶子还未腐烂，各种树木间已经燃烧般腾满了鲜绿。

一位在岭南人群中很显高大虚胖的男人（约1.78米，80公斤重），蜡黄的脸上满是阴郁，他揪了揪自己已经多半花白的胡须，望着国子监外张贴的榜文，狠狠地往上吐了口唾沫，用广府话骂了句“丢佢老母黑！”

接着，他又急速地用旁人难解的客家话骂了几句什么，愤然转身离开那面贴有中第举子名字的黑墙。

这位看上去极有凸颧凹目马来人种特征的中年样貌男子，其实刚刚30岁。

这个看似样貌平平、浊肥、再普通不过的广东男子，正是日后大名鼎鼎的太平天国“天王”洪秀全。

自道光八年（1828年）开始，16岁的洪秀全就开始应试，很想“朝为田舍郎，暮登天子堂”。

现实极其“残酷”，经历了道光十六年、道光十七年的连续失败，一直到道光二十三年，他前前后后应试了四次，15年间，终日头悬梁锥刺股地苦读，屡败屡试，屡试屡败。

一股无名怨毒之火，蹿腾于这位岭南士子的松垮鸡胸之中。

洪秀全生于嘉庆十八年阴历十二月十日（1814年1月1日），当时出生地是广东花县一个名叫“福源水”的地方，后迁至官禄埗村。

此地距广州几十公里。

现在的花县称为“花都”，已经并入广州市。

洪秀全原先的名字叫洪火秀，依排行又名洪仁坤，后来的“秀全”是他为自己起的“号”。

这位“洪秀全”，出身绝非苦大仇深的贫雇农，乃是富裕中农的家庭条件。

其父洪镜杨，老实巴交的本分种田汉，客家人，其祖籍是梅州（清时称嘉应州）石坑镇。

洪秀全有兄弟姐妹五人，其排行第四。

由于儿时聪颖好学，小火秀深得父亲喜爱，七岁时即被送入私塾念书。

老洪对这个儿子很有溺纵之情。

16岁时，洪秀全首次参加科举考试，第一次考试就失败。

名落孙山之余，家境也中落，估计是因为兄弟姐妹吃饭嘴多，老洪头年高力衰，生活每况愈下。

第四次落第后，洪秀全怒火攻心，咬牙切齿，似得狂疾。

回到家里，他终日困兽般在院子里疾行狂走，口中念叨不停：“再不考清朝试，再不穿清朝服，老子以后要自己开科取士！”

怒狂之下，他手持锄头，把家中所供的孔圣人牌位砸得稀烂。

谁也没料到，这么一个花县落第青年，日后成为开挖清朝第一锹墓土的人。

潜“龙”在渊——落第穷酸的人生选择 多次落第，洪秀全胸中的怒火绝对不比杀人前的马加爵会少一些。

闷憋之余，他恨和尚憎及袈裟，对满清政府怨毒满胸，常常向族弟洪仁玕表示说：“我们以五万万兆汉人受制于数百万鞑妖，天下哪有如此之大耻！”

（洪秀全文科脑子，当时汉人连五万万也没有）如今，中国每年几千万金银又化为烟土，汉人膏血，皆成为百万满人之花粉钱，年复一年，至今二百余年，中国之民，富者安能不贫，贫者安能规矩忍耐！

思此虎狼之世，真真让人拍案愤叹！

”（有关内容见于洪仁玕所著《英杰归真》） 科举对旧时代读书人的影响真是巨大！

屡考不中，落第连连，竟最终促成一个人思想上发生“质”的转变，由自身的“不遇”上升为民族情感方面二百多年的积怨宣泄。

<<极乐诱惑>>

确实，历史的许多大事，究其因由总是源于某个个人的一些“细节”和“小事”，冥冥之中，个人际遇有时候必定成为一个时代的临界点。

但一定要讲明的是，洪秀全第四次落第后，并非当时就变成一个“革命者”，他当时不是，即使在“金田起义”打响第一枪后也不是，一直到永安建制后，这位落第举子的“革命”目标才明晰起来。先前的种种事情，都是走一步看一步，如果没有“来土争杀”的大形势，根本也不会发生“金田起义”。

所以，时势造英雄，非常重要。

洪秀全所处时代，决定了“太平天国”日后能以星星之火遍烧燎原的“机遇”。

当时满清统治下的中国，内忧外患，满目疮痍，各种社会矛盾都处于极其尖锐的状态，无法调和。抛开1840年鸦片战争爆发的国际国内“大形势”不讲，仅就国内局势看，已经在当时就使有识者终日有岌岌可危之叹。

自嘉庆、道光以来，中国的土地兼并现象日趋严重，地租最高者甚至占佃农收成的80%，农民形同奴隶，富者愈富，贫者愈贫，两极分化触目惊心。

而且，随着人口过剩现象的出现，人多地少，道光中期（1833年，道光十三年）每人平均亩数只有1.86亩，比例严重失调，进而造成米价飞升。

中国老百姓老实，无田农民为了活命，不少人自平原举家迁入蛮荒山区，开山布种，烧野种田，垦山刨食，江南、福建一带称这些人“棚民”，广东称“寮民”。

“太平天国”大名鼎鼎的杨秀清、李秀成两人即是这种人出身，贫寒到骨，糊口而已。

同时，由于鸦片战争后二千多万巨额赔款以及五大港口的“开放”，白银外泄，鸦片蜂拥入内，国内的银价高涨，钱价暴跌。

清朝一直是银钱并行的双本位币制，但实际生活中都是以钱折银来计数，法定折率是一千文钱折一两银子。

由于钱贱银贵，无形中使得乡村农民和小地主阶层的负担一下子加重了三倍多，更多的人破产破家。

政府从来不体恤民情，更加如狼似虎催逼赋税，相互之间的关系形同水火。

农民如此，东南一带许多市镇从业者也因“五口通商”丢掉饭碗，挑茶工、运输工、船工等等“苦力”，人数达上百万人，纷纷失业。

由于陆路交通都转为水港出口，原先的国内船商经受不住洋资本的冲击，纷纷歇业。

加上英国、美国等“资本主义”国家向中国倾销棉布、棉纱，成百倍的进口增长下，江南纺织业基本垮掉，断绝了无数从业工人及家庭作坊的生路。

“资本主义”总是占便宜，从前一亿码土布抵不上一千万码洋布，今天几亿条裤子抵不上一架波音飞机，似乎吃亏的总是我们。

人祸有此，天灾并行。

每个王朝发展到晚期，宿命般都会持续遭受天灾。

1846年始的五年间，黄河、长江流域各省水灾旱灾连年不断，特别是1849年，长江大水灾覆盖六省，皆为百年罕见特大洪水，淹没人命无数，损失极其惨重。

1851年，黄河在江苏溃堤，千里汪洋。

而在“金田起义”的母省广西，更是旱、涝、蝗、雹不断，饥民遍野，僵尸满路。

在这种情况下，清朝官府仍旧敲骨吸髓般进行压榨，“仇恨的怒火”到处燃烧。

洪秀全创制“拜上帝会”，并非第四次落第后才忽然“皈依”的举措。

早在道光十六年（1836年）他二次赴广州赶考时，一日闲逛，在龙藏街的贡院门前得到一份免费派发的小册子《劝世良言》，作者乃中国的基督教徒梁发（梁发乃苏格兰长老会会员马礼逊的信徒，他在道光十二年出版了《劝世良言》九本小册子，每册有50页厚，皆是他引摘《圣经》章句然后自己发挥“释义”）。

当时，对其中奇特的“教名”，洪秀全深感兴趣，很是当“奇门小说”猛读了一把。

当然，过瘾之后，“教义”当不得功名，洪秀全又努力钻入经史子集之中，转年复来广州考试。

结果，不出所料，他仍旧落第不果。

大刺激之下，洪秀全回家后病倒，高烧四十多度，连续四天，烧得他五迷三道，眼前出现了不少“幻

<<极乐诱惑>>

象”，估计把不少正常的大脑细胞均烧死，头脑中窜乱筋搭错线，开始“自命不凡”起来。

高烧甫退，先前一向温文尔雅的洪秀全提笔濡墨，作诗一首：手握乾坤杀伐权，斩邪留正解民悬。

眼通西北江山外，声震东南日月边。

展爪似嫌云路小，腾身何怕汉程偏。

风雷鼓舞三千浪，易象飞龙定在天。

此诗之中，已有“反意”森然。

至于诗格，四五流而已。

第四次科场失意后，绝望归绝望，肚子最要紧，洪秀全只得到他继母李氏的娘家莲花塘村去当塾师，挣点粮食糊口。

穷极无聊之中，郁闷寡欢之下，他拿出道光十六年在广州街上获派的《劝世良言》。

洪秀全一个表兄名叫李敬芳，粗通文墨，对这本小册子产生了极大的痴迷，称赞不已。

苦闷至极的洪秀全听表兄这么一说，濒死人抓住救命稻草一样，赶忙再次仔细“研读”，萌发了“罢黜诸神，独尊上帝”的“进步”思想，开始了他的“宗教”造神历程。

此后，他与小时玩伴冯云山、族人洪仁玕一起，开始把“上帝”当成件事来做，发展徒众，宣扬“教义”，结会礼拜。

大概在1846年前后，特别是冯云山在紫荆山地区传教的效果明显，徒党日多，才有了“拜上帝会”这个正式名称。

手下有了几个信奉者，落魄的洪秀全胆气倍增，他用“教友”捐赠的银钱，立刻去找铁匠打制了一把“斩妖剑”，大吟歌诗以明志：手持三尺定山河，四海为家共饮和。

擒尽妖邪归地网，收残奸宄落天罗。

东南西北效皇极，日月星辰奏凯歌。

虎啸龙吟光世界，太平一统乐如何！

小打小闹之余，仍旧还是穷酸措大做白日梦的意思。

忙乎数日，洪秀全、冯云山几个人在花县老家官禄埗、五马岭以及莲花塘等地确实吸收了不少“教徒”，口沫飞溅地“宣教”之余，洪秀全四处敲砸孔圣人牌位。

此举引起轩然大波，广州附近虽然人民接受“新鲜事物”多，传统上对孔儒仍旧抱有十分尊崇的心理。

洪秀全这么一个落第士子疯狗一样四处搞事，引起众多人的反感，最终连累他失去了塾师的饭碗。

世上之事，就是有得有失。

精神力量是巨大的。

丢了工作，洪秀全没有灰心，受《圣经》上一句话“从未有先知受人尊敬于本乡及家中的”（也就是“外来和尚会念经”之意）鼓励，他与冯云山以及村中几个年青人开始离开老家，数十天内遍游广州、顺德、南海、从化、清远、曲江、阳山、连山等地，在珠江三角洲地区开始了他们游走布道的征途。

理想是美好的，现实是冷酷的。

几个爷们奔走两个多月，沿路倒弄些笔砚挣点小钱喂肚子，传教的成绩非常不理想，总共只有五十多人入教门，其间多数还是因贪小便宜少给钱买纸砚口头表示入教的。

在连山（今天也是瑶族自治区）呆了十多天，只有一个汉人入会，失望之下，二人决定去广西“发展”。

于是，洪秀全、冯云山沿贺江河谷而下，先到封川，自浔江西上，在1844年（道光二十四年）夏天到了贵县赐谷村（今名长谷村）。

之所以在此地落脚，是因为洪秀全有个表兄王盛均在这里居住。

二人住下后，一面当塾师谋生，一面传教。

由于“独尊上帝”，排斥当地人祭祀的“土神”，村人愤恨，仅仅呆了几个月，洪、冯两个人就黯然离开赐谷村。

洪秀全恋家，回到花县。

<<极乐诱惑>>

冯云山为人倔强，仍旧留在广西，在桂平一带边教书边传教。

洪秀全回到花县，表面上“老实”许多，仍旧在当地以塾师身份挣饭吃。但是，他的头脑正处于“狂暴”期，天天奋笔疾书，大半夜才睡，一清早就起，两年多时间内写出了《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百正歌》、《改邪归正》五篇“裹脚布”文章，但这些文章内容均非指导“革命行动”的“革命理论”，大多皆是基督教劝人“向善”的客家民歌体打油诗。

在这些“革命”著作中，一改昔日破孔圣牌位的张狂，洪秀全只斥佛老为“邪教”，反而重新说了不少孔孟之道的“好话”。

正所谓吃一堑长一智，老洪深悟孔孟在国人心目中的地位不可动摇，故而从“痛批”转为“利用”（定都天京后，洪秀全才故态复萌，重刻这些文章时删去了所有对孔孟之道的“歌颂”）。

有了“宗教”的外衣，打扮起自己来就很得心应手。

但是，由于对基督教真正的教义并不通，连《旧约》、《新约》都没读过（只有到了1847年，他才在广州传教士罗孝全那里看了这两本著作），洪秀全只能走“捷径”，从儒家典籍中“钩沉”，并首先找出与中国“天”这个词相匹配的“上帝”一词。

甬说，《诗经》中有“上帝临汝”，《易经》中有“荐之上帝”，《书经》中有“唯皇上帝”，但其实与基督教的“上帝”之意十六杆子也打不着。

找到了“上帝”这个古词，洪秀全“创造性”地认为：“历考中国史册，自盘古至三代，君臣一体，皆敬拜皇上帝。

”同时，他大肆附会第三次赶考后的发高烧见幻象说胡话的经历，声称自己那一次“死过去”，其实是上天见上帝，受命再次“下凡”，诛妖救世。

这种伎俩，同历代农民战争的头头们假造“符瑞”、“谶言”，并无二致。

他还编造出一个“上帝”的“对头”——阎罗妖，或东海龙妖，随时把这个假想敌附会到任何反对者或反对派身上。

平心而论，“拜上帝教”的仪式一点也不复杂：众人集结于一屋，男女分别列座，开始共唱赞美诗。

然后，“主持人”宣扬上帝之仁或耶稣救赎之恩，劝诫信徒勿拜偶像，悔改过恶，一心崇服上帝。

只要有人当时愿意入会，马上施以“洗礼”——在一张“忏悔状”上写上自己名字，面对神台跪下。

“主持人”问：“愿不拜邪神否？”

愿不行恶事否？

愿恪守王条否？

”“申请人”随声答应，于是“主持人”从一大脸盆中取水一杯浇于“受洗者”脑袋上，语称：“洗净从前罪恶，除旧生新！”

”礼毕，焚化写有申请人姓名的“忏悔状”，饮尽神台前所供清茶三杯，仪式结束。

洪秀全的“基督教”，看似基督教，其实也就仿个皮毛，与真正的基督教有天渊之别，所以，英国人富礼赐就说过：“教皇如果有权治他洪秀全，早就把他烧死了！”

”（见其《天京游记》一书）下面，笔者仔细“八卦”一下洪秀全“新教”与基督教的实质不同。

首先，基督教有“三位一体”说，即父、子、圣灵三个位格，其本意在于推究“上帝”对人的救赎，因此，上帝（父）、耶稣（子）与圣灵并非三个神，而是一体。

洪秀全当然不懂这么深奥的东西，《劝世良言》那个小册子中也没有讲这些，最多只懂“救世主天兄耶稣赎罪功劳”，他以为“三位一体”是三个人，并编造“天父”派他本人“天王”下凡代世人“救赎”的神话。

此“救赎”非彼“救赎”也。

自公元4世纪开始，“三位一体”已经成为基督教最基本教义之一，洪秀全连这一点都弄不清楚，胡搬“上帝”，确实有“中国特色”。

第二，在基督教仪式方面，最重要的当属洗礼和圣餐。

此仪式源自耶稣和门徒共进最后晚餐时，他亲自掰开面饼分给门徒，说：“吃，这是我的身体。”

<<极乐诱惑>>

”而后又举杯递给他们，“喝，这是我立约的血……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所以，门徒吃“圣餐”，意即“原罪”得赦。

洪秀全对此一知半解，他只知道“洗礼”，从未见过领圣餐的仪式，所以拜上帝教从来没有这种仪式。

同时，汲取中国传统喜丧仪礼，洪秀全等人总会把讲道的文章当众焚化，鸣鞭放炮，很是热闹。

而基督教根本没有此种仪式，一直要求信徒“用心灵和诚实拜他（上帝）”。

至于“太平天国”宣教活动最有特色的“讲道理”，全然不同于基督教的“布道”，基本上是蛊惑宣教的^{政治活动}，与宗教无关。

第三，基督教认为上帝是一个“灵”，因此上帝是人的肉眼所不能看到的。

而洪秀全对此不理解，为突出他自己的“神异”，他逢人就讲他升天时见过“上帝”本人，而且这个“上帝”的样子还十分清晰：“披金发，衣皇袍，巍然坐于最高之宝座上。

”可见，洪秀全是根据教堂中耶稣的形象推测出他爸“上帝”的模样，不伦不类，却有“遗传”道理。

此种“人神同形论”，稍有基督教知识的人，都会觉其荒谬不堪，以这种“拟人观”描述“上帝”，老洪的神学知识基本上只有20分，离及格还远得很。

第四，基督教所理解的“天国”在“天上”和“来世”以及信众“心里”，而洪秀全理解的“天国”或“上帝国”、“天堂”主要指他自己建立的“拜上帝会”和日后“南京”这个“新耶路撒冷”。

<<极乐诱惑>>

编辑推荐

《极乐诱惑》是著名历史写作狂人赫连勃勃大王（梅毅）历史散文巅峰之作！

洪秀全、杨秀清以及他们身后那些幢幢地念着〔天国〕咒语的幽灵，在国人心中徘徊了一个多世纪。

我们现在不需要僵硬的招魂，不需要砸偶像派与敬偶像派之间的争辩，不需要武断肯定与简单否定地轻下结论，我们恰恰需要发自历史良心深处的冷静和审视，从昔日的破坏中寻找建设的起源，重新寻找逝去年代的精神体验。

<<极乐诱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